



质保金退还审批表

工程项目	开元壹号二期20#、21#楼外墙石材安装施工合同	申请方	河南鼎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开元壹号二期20#、21#楼外墙石材安装施工合同	合同号	KYYH. 67A-JA-99
合同金额	1446450.00元	结算金额	1647353.20元
质保金金额	82367.66 元		
维修扣款	无		

致：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
按照合同约定，验收合格后贰年可退还质保金。
现我司申请退质保金（大写）：捌万贰仟叁佰陆拾柒元陆角陆分
（小写）¥：82367.66元

请审核并予以支付。

申请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

物业公司意见	同意. 张满强 2023.11.3
工程部意见	同意
预决算部意见	
财务部意见	
工程主管副总意见	
总经理意见	

结算协议书

结算编号：JS62-KYYH.67A-JA-99

合同编号：KYYH.67A-JA-99

合同名称：开元壹号二期 20#、21#楼外墙石材施工合同

甲方：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
乙方：河南鼎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经过友好协商，甲乙双方对结算不再存有异议，双方均同意本工程最终结算金额为 1647353.20 元人民币（大写：壹佰陆拾肆万柒仟叁佰伍拾叁元贰角整），具体详见工程结算汇总表。

自结算完成之日起，甲乙双方不向对方提出任何索赔，但甲方保留对乙方就工程质量及保修而引起索赔的权利。

甲方：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
乙方：河南鼎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：



负责人签字：



盖章：



盖章：



日期：

2019.2.1

日期：

2019.2.1